

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

合同名称：关于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的框架协议合同

合同编号：12N4985020902025202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广西壮族自治区烈士陵园（广西革命纪念馆）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采购计划号：广西政采【2025】4618号

住 所：南宁市长堽路256号

供 应 商（乙方）：南宁市利东汽车维修有限责任公司

住 所：南宁市青秀区长堽路96号

签订合同地点：南宁市

签订合同时间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、法规规定，按照并严格遵循自治区本级、南宁市本级及防城港市（含港口区、防城区）预算单位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采购项目征集公告、申请材料、入围公告等，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。

一、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价格

序号	维修车辆	维修或保养项目	数量	单位	单价 (元)	车牌号码	维修金额 (元)
1	丰田	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	1	批	18309.1	桂A9A2W0 桂AAB603	18309.1
2							
3							
4							
合同总价：（大写） <u>壹万捌仟叁佰零玖元壹角</u> ，（小写） <u>¥18309.1</u> 元	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付款方式：一次性付款

三、服务条款

具体内容见车辆维修（保养）单。

甲方（章）	乙方（章）
年 月 日	年 月 日
通讯地址：	通讯地址：南宁市青秀区长堽路96号
法定代表人：	法定代表人：
委托代理人：	委托代理人：
电话：	电话：0771-2872898
开户银行：	开户银行：中国农业银行南宁东葛支行
账号：	账号：20009601040007581
邮政编码：	邮政编码：